

证券代码：833507

证券简称：美安普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现场为公司一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经董事长杨波先生书面委托，会议由公司董秘吴志勇先生主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经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497,44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0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杨波、吴文明因出差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除公司总经理杨波因出差缺席外，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书面授权董秘代表董事会对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并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作出部署。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97,4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并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作出部署。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97,4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的《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和《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97,4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总监代表公司管理层作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财务部根据已审计的财务数据，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运营情况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主要包括公司经营基本情况、财务收支情况、负债情况、所有者权益情况、现金流量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与分析等方面的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97,4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总监代表公司管理层作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包括预算编制说明、基本假设、预算编制依据、利润预测及其客观依据、预算完成的潜在不利因素及其预防措施等方面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97,4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14,178,375.9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938,578.13 元。

2024 年度分派预案为：不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97,4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的《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97,4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实际控制人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前述授信事项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必再提请公司另行审批，授信业务品种、授信期限、授信额度及具体担保方式以届时各方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波、李慧夫妇拟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等方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的公告《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实际控制人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97,4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本议案的关联人杨波、李慧的委托代理人，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郑扬、张雪莹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监高及见证律师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